

台灣電力工會第六十二分會 111 年第 1 次幹部暨小組長聯席會及第 8 屆 第 20 次理事會議記錄

一、時間：111 年 08 月 31 日下午 15 時 30 分

二、地點：名廬假期大飯店

三、主席：張常務理事璪云

紀錄：吳晉廷

四、出席人員：朱富玄、葉雯靜、紀政委、蔡輝木、潘瑞元、王瑞霖、
許舒捷、林雍健、彭辰義、盧伊旻、洪建章、吳承翰、
林江欽、楊文銘、蔡上文、李孟芳、劉柏宏、鮮懋勳、
蕭全保、林建良、郭千豪、陳建智、沈進明、王郁瀚、
郭秀麗、謝帛璋、黃瑞麟

五、列席人員：蔡代表憲章

六、主席報告及重要來文摘要：【張常務理事璪云】

(一)奉吳理事長之命現任職總會副理事長負責工安一職，秉持著全力
為會員爭取福祉外，繼續迎向未來的各項挑戰，鞏固全體會員權
益。

(二)工安處近期有開始採購防水透氣雨衣，針對 60 期之後的員工優
先發放，這次的需求量是 1773 件，破損換新要跟工安組登記目前
登記 393 件。

(三)一年兩退案在 4 月 22 日隸屬經濟部油、電、糖、水工會有拜訪
部長，在會後台電公司在 6 月 21 日行文至行政院，符合一年兩退

資格以核心技術人員為主，兩退就是每年的1月16日跟7月16日兩次，工會希望9月能實施但實際開始日還是以函到為主。

(四)為維護62分會會員權益，有關夜點費、領班加給、司機津貼併入退休金一案，本分會在8月26日早上10點已舉辦說明會，並請總會秘書長來跟大家說明，後續也會協助會員和退休前輩爭取最高權益。

(五)110年度績效獎金及工作考成已陸續發放完畢，111年度調薪比照軍公教4%幅度，並追溯至同年1月1日，於7月發薪時同時補發訖，電力工會已全力完成讓大家領好領滿。

(六)目前因公司111年7月稅前虧損287.04億，111年1月~7月累計虧損1231.61億，截至7月底止累積虧損1647.49億；加上303事件，恐影響111年度工作考成成績，總會將持續與台電一起努力爭取，度過難關。

(七)7月12日吳理事長與曾董事長勞資雙方，就台電公司組織轉型、能源轉型等議題進行交流，公司轉型期程業奉行政院於111年4月1日同意展延至114年1月施行，目前轉型期程第一階段展延2年，接下來將朝第二階段展延1年努力，理事長朝向台電「不分割」的目標努力。

(八)吳有彬理事長相繼拜會林岱樺委員及蔡易餘委員，表達感謝委員

在調薪案與照顧幼兒減少工時案，不遺餘力地大力協助幫忙，簡化會員撫育未滿3歲子女每天減工1小時之申請程序，自5月份起調整為可一次申請至子女滿3歲前1日。

(九)因業務需調整工作時間，工作開始及終止時間為個別勞動條件，如需調整人員工作時間，請先徵得勞工個人同意與對應工會分會，如仍有疑義再依本公司及台灣電力工會團體協約第三條規定先行協商。

(十)有關台電公司人員考核辦法擬增列「重大停電事故」與「公司重大損失」等事由，勢必嚴重衝擊第一線人員勇於任事及工作士氣感到憂心，總會已於3月9日代理董事長及總經理來訪時表達，曾董事長表示，台電公司有決心改革檢討電廠開關場系統保護機制及強化電網韌性，希望工會支持；吳理事長則表示，台電公司面臨世代交替，又擔穩定供電的重要任務，而目前新進人員佔1/3，工會希望台電公司能加強人員訓練，落實作業標準程序，勿因供電吃緊而趕工造成工作危險，勞資雙方共同努力。

(十一)為應「配電線路維護養成班新進人員技能考評實施計畫」，配合實施新進僱用人員正式僱用後2年內，應以電務部門（線路、巡修或施工課）從事現場外勤技術性工作為原則，致其他從事現場外勤技術工作之非電務部門退離人力之遞補、技術傳承及業務銜

接上之困擾，亦造成單位內各部門僱用人力更迭失衡，勞資會議決議要求配電處檢討上述考評實施計畫內容，請各區處提供執行實務經驗及相關意見，做為後續修正之參考。

(十二) 於6月15日下午吳理事長偕同黃文峯副理事長、蕭秘書長、林國裕常務理事及勞資處，前往台電公司拜會曾代理董事長，雙方就防疫措施之禁止值班人員跨班問題與風控中心執掌等交換意見。

(十三) 工會關心現場工作人員健康狀況，已爭取經費請工安組進行採購抗紫外線的太陽眼鏡；另外，天氣炎熱現場施工人員要適當的補充水份，分會已請工安組採購鹽錠發放給現場人員適時補充電解質，也請各小組轉達並多留意班(課)員身體狀況預防熱傷害危險，確保現場工作人員的身體健康及工作安全為首要。

(十四) 112年起福利總會將中秋節禮金及端午節禮金由1,000元提高至1,500元。

(十五) 奉吳理事長指派負責工安之領域，截至七月底員工工作傷害1件1傷，承攬商工作傷害6傷1死，員工交通事故24件24傷，其中，交通事故最為頻繁，尤其上下班時段車輛較多，希望同仁在行車時，能秉持交通三讓「禮讓、忍讓、謙讓」的原則，避免意外事故發生。

勞資理事：【紀理事政委】

- (一)111 年度調薪原則比照軍公教調幅 4%，台電公司調薪 4%，感謝各位會員的共同努力。
- (二)服務所電務工作聯合派工案，已於 111 年 4 月 12 日函請事業單位待人力補足後再行實施，目前已恢復服務所原運作模式。
- (三)工會持續辦理防疫物品團購，請會員請持續關心工會發佈的資訊。
- (四)今年因原物料上漲，使台電經營成本高漲而造成虧損，工會會持續努力，為會員爭取應有的權益。

工安理事：【朱理事富玄】

(一)配電處 1-7 月工安事故

內部員工：電弧灼傷 1 件，夾傷 1 件。

承纜商：電弧灼傷 2 件，墜落 1 件。

所以，我們工作時要依照作業標準 SOP 確實施作。

活電作業時，一定要充分掩蔽，確保工作安全。

停電作業時，要做好檢電掛接地線，碰觸導體前，個人也要做好檢電，才能充份保障自己的工作安全。

- (二)太陽能併網我們的線路非常多，我們停電作業時，要充分檢電掛接地線，以防止逆送電發生。69KV 高壓線路太陽能設備 T 接併網漸

多，變電所實施全停電時，一定要聯絡業者停電，不然，對變電所工作人員安全危害很大。

上次 111 年第 2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我有提出變電所全停、太陽能併網線路端還帶電，影響工作安全，會中處長允諾協助協商業者，變電所全停時解聯相關事宜。

(三)時值盛夏 8、9 月天氣非常炎熱，我們工作時要預防熱危害，要適時補充鹽分跟水分，身體感到不適時，要向班長報告，到陰涼處休息。

福利理事：【葉理事雯靜】

(一)持續配合總會辦理各項福利案。

(二)將各項福利案公布於 LINE 群組(62 分會聊天室)、FB(台電 62 分會福利社)及 62 分會網頁，請小組長轉知會員自行上網瀏覽，以瞭解最新的資訊。

(三)總會上半年福利案：

(1)「0-6 歲之幼兒補助案」(每人每年 6000 元)。

(2)提高「退休慰問金案(由 2 萬提高至 3 萬)」。

(3)發放山頂鳥機能飛行夾克。

(4) COVID-19 確診住院關懷金 1.6 萬元

(四)62 分會 111 年度上半年已辦理福利案：嘉義有線電視優惠方案、配合總會訂購快篩劑、口罩、8 樓健身房汰換設備及致贈小米 6 手環等，感謝會員的配

合。

(五)62 分會網頁有公布本處優惠特約商店名單，歡迎會員多加利用，如有優質商家名單也歡迎隨時提供。

組訓理事：【蔡理事輝木】

(一)本處員工截至 111 年 7 月份共計有 326 位會員(派用人員共計有 100 人、僱用人員共計有 226 人)。

(二)由於這兩年多來，台灣受到新冠肺炎的影響，為了保護區處員工身心安全，決議暫緩辦理小組長會議及部分大型活動。而後於去年底 12 月份疫情稍緩時，與職工福利會一同辦理聖誕晚會，以增進會員共融、相互交流的機會，今年 10 月也會舉辦聯歡晚會到時再請大家多多宣傳踴躍參加。

(三)10 月份舉辦的未婚聯誼活動，請各位單身的男女夥伴多多報名參加，預祝大家都能配對成功。

財務理事：【吳晉廷代何孟親理事報告】

(一) 本分會至 111 年 7 月底尚結餘 614,434 元整，詳情請參閱 111 年 7 月份收支報告表。

(二) 110 年度第 1 學期工會會員子女獎學金，大專組及高中組共計有 12 位會員子女申請，均全數通過並於本年度 6 月 7 日全數發放完畢。

(三) 110 年度第 2 學期工會會員子女獎學金，已於 111 年 8 月 5 日申請至 9 月 12 日止，如有需要申請的會員可先行至區處工會 FTP 資料夾項下-福利申請下載表單填寫後送至工會辦公室。

(四) 因應疫情的關係，廠商於 6~7 月份給予台電員工防疫用品優惠(口罩、快篩試劑)，如有需求的同仁可至 62 分會群組點選連結表單購買。

文宣理事：【潘理事瑞元】

(一) 電力通訊 457 期發給各小組組長請傳閱。

(二) 電力通訊 455、456、457 期電子檔以網頁更新，各會員可上 62 分會網頁上瀏覽詳閱。

(三) 分會網頁持續更新，有關工會新的快訊會 PO 在網頁會員可上網瀏覽。

(四) 如果有會員桌面沒有 62 分會網站連結可以請資訊課幫忙將連結放在會員的電腦桌面，方便會員瀏覽最新資訊。

代表：【蔡代表憲章】

(一) 事業單位於 7/8 日召開工程車輛預算相關會議，工會事先向使用單位(學甲巡修)詢問其使用需求，並於會議中依照其意願選取合適車輛，此案已列入 113 年預算。因應政府綠能，公司電動車需維持 75%以上比例，工會爭取降為 55%，但區處內仍有 6 部燃油車區須更換為電動車，鑒於先前服務所分配之 emoving 電動車電

池無法替換，且續航力不佳，造成服務所同仁的困擾，工會亦建議爾後購買之電動車，須有電池替換功能，及選購安全性較強之車輛以保障同仁行車安全，此案已列入 113 年預算。

(二) 歐盟議會投票通過歐盟提案，法國帶頭與多個擁核國家提案將核能列為綠能，德國及部分歐盟國家反對，最終經過投票表決後，最終以法國提出支持將天然氣及核能列為環境永續的綠能，未來很有可能成為歐盟法規，歐盟各國都需調整各自國內法規。未來是否會影響台灣能源結構及本公司組織轉型，本會繼續深入了解。

(三) 111 年 6 月公司稅前虧損 272.19 億元，較去年同月盈餘 46.63 億元，盈餘減少 318.82 億元；1~6 月累計稅前虧損 944.56 億元，較去年同期盈餘 187.47 億元，盈餘減少 1,132.03 億元。截至 111 年 6 月底止，累積虧損 1,360.44 億元，負債率比 88.66%。

(四) 事業單位因應組織轉型，先由學甲、下營、北門等三服務所試辦聯合派工，然而因人力短缺造成工作效率不佳，工會隨即發文建議試辦暫緩，目前已於 5 月 16 日恢復各所獨立派工作業。

七、提案討論：

●提案人：【林助理秘書雍健】

案由一：目前公路單位要求公司在省道樹修要按其規定實施樹修，對維護單位相當不便。

說明：

- (1) 本公司維護單位修剪靠近樹木高壓電之線路（有饋線跳脫之餘時），在公路單位未報准下修剪得以罰款處份（罰款誰來繳納？）

電務組回覆：樹木修剪請事先向管理單位申請核准後修剪，則無罰款情形。

- (2) 若維護單位按其標準施工，花費時間過長，線巡，維護，事故與各單位臨時交辦事項如何執行？

電務組回覆：維護部維護工作（含線巡，事故…等）及臨時交辦事項，請依事情輕重緩急，擬定優先順序辦理相關工作。

- (3) 現轄區樹木雖部分委由樹修包商修剪，但用於省道樹修剪勢必用掉更多樹修積點，並擠壓到比省道更須修剪的處所（尤以白河，六甲）；雖巡修同仁疲於修樹，仍無法避免雷雨來時，樹竹，木倒塌而造成饋線跳脫，屆時在來處分第一線人員，如此對待自己員工合理嗎？

電務組回覆：年度樹修發包前須評估工作量，並檢討前一年度交辦及未交辦量來編擬相關積點量。巡修同仁若均依規定落實巡視維護等工作，因天災或無法預期情況而產生饋線跳脫或其他事故，公司從來只有獎勵，未曾因此處分過同仁。

(4) 公路單位於路樹皆有自己路樹權責維護單位，在於計畫性停電或是活電施工時，本公司皆無溝通協調互相配合？

電務組回覆：維護部門平時落實線巡時，巡有樹木可能危害配電線路前，應報請交辦承商前往樹木修剪，自可避免相關事故發生，樹修後再辦理計畫性停電或活電作業。

決議：此提案轉配電技術檢討會。

案由二：省道路樹繁多區域，何不規劃地下化？

電務組回覆：公司會在考量成本及效益下評估相關下地區域。

決議：此提案轉配電技術檢討會。

案由三：電桿附掛」也是巡修單位的痛，本公司對各大電業者無任何的規範。

說明：

(1) 目前各大電業者附掛電纜垂落不勝枚舉，更多是警方或民眾報案 1999 或 1911 由公司幫忙處，正因如此，各大電業者更放心地讓其附掛電纜垂落而不處理，導致現場人員因報案而疲於奔波，我們除了收附掛費用外，有額外收維護費用嗎？

電務組回覆：各大電信纜線附掛本公司電桿有其法定費率，本公司只

能依法收費。

(2) 各大電信業者附掛電纜的處所，還由我們現場人員一一現場清點再跟業者報請；不該是各大電信業者向我們申請的嗎？且報多報少也是由業者說了算，那這樣的調查有意義嗎？

電務組回覆：電信纜線業者申請附掛本公司電悍，申請數量是

否符合，本公司定期清查，並非任由業者自報數量。

決議：此提案轉配電技術檢討會。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